

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总干渠（辉县市段）保护区划内村庄

生活污水治理（一期）项目

施工进度汇报表

致：新乡市生态环境局辉县分局

四川省渝鑫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
我公司承接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总干渠（辉县市段）保护区划内村庄生活污水治理（一期）项目自 2024 年 4 月 28 日开工，现将项目完成情况汇报如下：

截止至 2024 年 7 月 16 日，项目已完成金额：8822613.67 元

按照合同中工程款支付方式：“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：施工过程中可按照实际施工进度按月支付，工程竣工并验收合格后，付至合同价款的 80%”，应支付金额为 7058090.94 元（已完成金额 8822613.67 元*80%），做为第一期月支付金额。

建设单位意见：

新乡市生态环境局辉县分局
2024年7月16日

监理单位意见

四川省渝鑫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2024年7月16日

施工单位意见

河南石玫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2024年7月16日

中天丰设计有限公司
2024年7月16日

